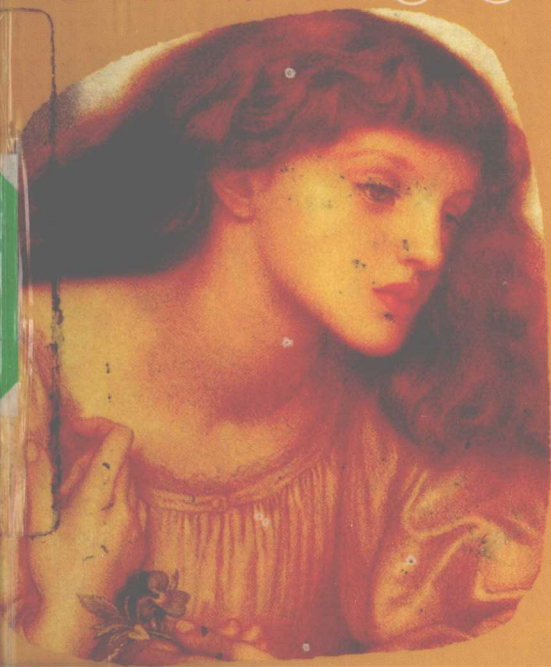


David Herbert
Lawrence

劳伦斯性爱小说

让 大 师 的 智 慧 点 亮 青 春



赵少伟 编选

百家出版社

David Herbert
Lawrence

劳伦斯性爱小说

让大师的 (智)(慧) 点亮青春岁月



赵少伟 编选

百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师名作坊 .2 / 赵少伟等编选
上海: 百家出版社, 2004.1
ISBN 7-80656-995-2

I. 大… II. 赵… III. 小说—作品集—
西方国家 IV. I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22541 号

书 名	大师名作坊(第二辑)
编 选	赵少伟等
美 编	丁旭东 徐 徐
责任编辑	刘小明 胡国友
特约编辑	徐如麒
出版发行	百家出版社(上海天钥桥路 180 弄 2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上海美术印刷厂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32
印 张	33.875 插页 10
字 数	623000
版 次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656-995-2 / I · 104
定 价	60.00 元(共五册)

代 序

毕冰宾

文学大抵总离不开写人，写人的思想感情和人与人的相互关系。这一点，性爱文学也不例外。1890年恩格斯曾就欧洲文学的源流写道：“性爱特别是在最近八百年间获得了这样的意义和地位，竟成了这个时期中一切诗歌必须环绕旋转的轴心了。”^①八百年的欧洲诗歌里，该饱浸着多少人生体验，多少内心波澜！由此可见，性爱文学采撷之丰富，涵盖之广泛。

D·H·劳伦斯的文学创作自有其坚持社会批判、善写下层和中间偏下层人民生活的特色（他笔下的上层知识分子角色也是要么脱颖于劳动阶级、要么与劳动阶级有着血肉相连的关系），但他之所以有别于二十世纪前半叶英国文坛巨匠们而独树一帜，是因为他有一个执拗的信念，这就是：他认为性爱的凋残导致了英人的精神空虚、文明枯萎；而只有使性爱回到自然活泼的正常状态，英国才有恢复生机的希望。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229页，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

劳伦斯的这种理念在他的一篇文艺随笔《为〈恰特里夫人的情人〉一辩》中达到了极致：

“天呀！可怜的英国，她得先让年轻人的性得到再生，然后他们才能做点什么让她得到再生。需要再生的不是英国，倒是她的年轻一代人。

“一个失去性的英格兰似乎教我感觉不到任何希望。没有几个人对它寄予希望。我坚持说性可以使之复活，这样似乎有点愚不可及。眼下这种性既不是我意中的也不是我想要的。因此我无法寄希望于它，无法相信纯粹的无性可以使英格兰复活。一个无性的英格兰！对我来说它没什么希望可言。”^①

这种将一管之见夸大为真理的说法确有其空想荒谬之处，但之于劳伦斯，这是一种信念，一种真诚，它扎根于他的血液之中，可称之为血的信念与知识。这位被阿尔都斯·赫胥黎称之为“神秘物质主义者”的旷世奇才一生推崇“血与肉的信仰”，首创“血的意识(blood-consciousness)”这一个人语型(idelect)用于广泛的文学与心理学之研究与批评中^②。劳伦斯把“血的意识”解释为“头脑的前导，冥冥中

① 见黑马编《劳伦斯随笔集》，海天出版社 1993 年版。

② 劳伦斯《精神分析与无意识》，伦敦维京书社 1972 年英文版。

感知之强大的生命流,本能、直觉。”^①他甚至号称:“我们的理智可能犯错误,但我们的血液所感、所信和所言永远是正确的,理智不过是一具枷锁。”^②

正是出于这样坚定不移的血的信念,劳伦斯才执拗地“咬定青山不放松”,对性意识和两性关系作了长时间的反思并心无旁骛地专注于用文学艺术手段表现性爱。也正因此他才被称为“性宗教”的创始人和“爱的牧师”。

严格地讲,劳伦斯性爱文学的代表作应首推其几部长篇巨构如《恰特里夫人的情人》、《虹》、《恋爱中的女人》和《儿子与情人》,亦包括早期小说《白孔雀》。其中短篇小说中亦不乏激情描写。赵少伟先生生前选定这四篇收入本集,以我的理解,是着眼于性意识之觉醒这一方面的。否则还可以选《公主》、《太阳》、《可爱的贵妇》或《牧师的女儿们》等。

《白色长统袜》起源于劳伦斯的母亲年轻时参加舞会的一件轶事:在一次舞会上她信手从衣袋中拈出一块白手帕,可却尴尬地发现那是一只白色长统袜。劳伦斯仅仅采用了这一个小小的有趣情节,却苦心经营出一篇精致的短篇小说来。

少妇埃尔茜真心爱新婚丈夫惠斯顿,将他当作深可信赖

① 见黑马编《劳伦斯随笔集》。

② 《劳伦斯书信集》,伦敦海尼曼 1937 年英文版。

的忠实靠山,但她又隐隐约约感到自己无法抵挡她的前老板亚当斯的挑逗。每年情人节亚当斯都送礼物给她,令她想入非非,不禁回忆婚前一个舞会上与亚当斯热烈的交往。亚当斯活泼、性感、舞艺高超,这样的人对不谙世事、情窦初开的少女不能说没有诱惑力。故事就这样用白描的手法写埃尔茜潜意识中受着亚当斯的吸引,与之热烈共舞的场景。即使后来她嫁了惠斯顿,仍然保留着几分孟浪,理智上拒斥着亚当斯的追求,潜意识中怀有几分钟情神往。作者并没有刻意描写埃尔茜“良心”上的痛苦与两难,只是通过有节制的叙述细节,让读者去捕捉这一层意蕴。事实上埃尔茜在婚前就处在这种矛盾之中了。道德观的规范使得她“许给”了惠斯顿就无法再同时与亚当斯发展关系。实则她潜意识中既有对性自由的追求又受着道德的约束,婚后依然如此。小说揭示的就是这种下层女孩子的道德观与贞操观,真是对道德不着一字却处处透着道德的力量。

小说的结局是美好的:小两口互敬互谅,和好如初。埃尔茜通过耍弄丈夫也排遣了自己潜意识中对另一个男人的幻想,心理上求得了平衡。而这一切,都是要读者细读方可理会的。悟出这层意思,我们才明白,这篇小说为何很久以来(甚至现在)一直不受重视。人们往往会把它仅仅看成是一篇写小两口怄气的小品。

《普鲁士军官》是一篇有着双层甚至多层读解意义的小

说。较为带有“阶级性”的分析，应该说成是一位下层勤务兵受到他的凶残上司的恶毒虐待和迫害，忍无可忍，从而“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奋起抗争，掐死了这个凶恶的军阀。这样理解大抵是不算错的。那个没有具体姓名的上层军官的确是在利用自己的官职企图达到自己的某种目的，而他的迫害对象又是那样一个朴实、诚挚甚至憨厚纯良的乡下兵，其手段又是那么残忍。稍有人性的人读之都会为之动容：对这军官恨之入骨，对那敦厚的勤务兵充满同情。这篇小说无疑揭露了军队中毫无人性的等级观念和残暴的征服欲。仅从这一点出发，我们都会说，将这篇小说冠之以“写实力作”是当之无愧的。

但我们同时又感到我们的阅读经验对这个解释表示不够满足：我们的直觉和情感思维似乎在受着作品“怎么写”的撩动，其特有的叙事方式和浓郁的悲剧氛围在撕扯、在震撼我们心灵的深处，令我们读之难以将息。我们很快发现，刚才得出的“写的是……”被它的“怎么写”推翻了。原来“怎么写”与“写什么”浑然一体时，整部小说的读解才算完整。

这时我们会联想到美国大作家赫尔曼·麦尔维尔的著名中篇小说《比黑·巴德》，也是一个阴险的军官折磨一个英俊下属的悲剧故事。

于是我们会发现，这种故事的写法与我们中国式的同类小说写法很不一样。

最大的不同在于整篇小说只选择了两个人物，写的尽是

两个人强烈细致的心理感受和情绪的紧张对峙。继而我们发现整篇小说在揭示人的心理能量时,这种能量在强烈地向我们的心理承受力辐射着非人的力量;我们还会发现,整部作品对外景的描述与人物内在感受的紧张及其对读者的冲击是“内外呼应”的。这诸种心理能量形成了一个张力场。我们对这小说中一连串成段成段的外景描写感到喘不过气来,那一片片浓烈的色彩恰似一幅幅暴烈的印象派绘画,如凡·高、莫奈、雷诺阿的风景画一样。

于是我们开始感到仅仅是用“压迫—反抗”的视点并不能完成对小说的诠释;在小说的写实之表层下或背后涌动着“阶级分析”所解释不清的黑暗海域。

西方最新的研究成果认为,劳伦斯的创作中这种继承传统(情节、人物、背景及社会环境)的小说要素但赋予小说以新的感觉的写法是“幻象现实主义(Visionary realism)”。他的小说中,仍然有具象的写实成分并具有现实主义的解读意义,这是因为他坚持取材于现实生活。但叙述语言却是超现实的“幻象语言”,使故事脱离表面的有效含义,向深层发展、散射,从而使故事在“迟延”中获得更为复杂的意义。这种幻象语言在以后的长篇小说《虹》和《恋爱中的女人》中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我们不难看出,其特点是在写实成分上以高压的手段加强内心的张力,使人物或生活表面变形,以凸现现实背后或表层深处最为本质的东西。

于是我们懂得了,为什么一个简单的“压迫—反抗”的

“阶级斗争”故事要用如此的色彩泼墨般地涂抹而出；为什么那两颗随时绷紧的心永远处在沉默中千钧一发的爆裂前夕。这一切都构成了一台“心理剧”^①或一部“戏剧诗”^②。

1912年劳伦斯与弗丽达私奔到她的德国老家，在那里目睹了战前德国军队在国内的暴行，听到了不少军人的丑闻。他以此为素材，写了诗和小说，其中一篇取名《荣誉与武器》。到1914年第一次大战爆发后出短篇小说集时，劳伦斯的出版商达克华斯在审读人加奈特指导下将《荣》更名为《普鲁士军官》。

《普》亦是劳伦斯对同性恋题材的深刻探索。当时德国军队中此类丑闻并不鲜见。劳伦斯对此表现出了敏锐的洞察力，从而艺术地再现并表现了这样的真实。

由此我们读出了两人之间难以言表甚至是无法沟通的同性恋关系。较为明显的是军官一方，他被勤务兵那悠然自得、青春勃发的肉体美所吸引，这种爱欲由于难以名状而令这军官烦躁不安，最终表现为残酷的虐待，他在折磨士兵的暴行中获得快感。而那士兵虽然在抗拒着军官的虐待，但事实上他情感上也受着军官的吸引，对他有依赖性。最终士兵掐死了军官，似乎是报了仇，但他却因此神思恍惚而死。他死

① 见安东尼·阿特金斯《普鲁士军官·序》，牛津大学出版社1995年英文版。

② 见黑马《虹·序》，漓江出版社1995年版。

后，人们把两具尸体并排而放，这个意象被一些人解释为对“结婚”的暗示。

以《普鲁士军官》为代表作的一批作品，形成了一座承上启下的界碑或一条过渡带。这以前的（1914年前）《儿子与情人》等是劳伦斯在创作上的学徒期，达到了写实主义的高峰。这批作品继承了写实主义的优秀传统，注入了新的觉悟和现代意识，向“幻象现实主义”过渡。而这以后不久，劳伦斯呕心沥血，涂出一道美丽、凄艳、沉郁的《虹》，确立了“幻象现实主义”的叙述语言与形式，再到《恋爱中的女人》，终于把这一艺术手法与英国现实生活水乳交融，达到了他的艺术顶峰，在二十世纪文坛上独树一帜而至今不败，更随时光流逝而显现艺术魅力，教人叹服：劳伦斯的意识大大超越同时代人，其艺术生命是超时空的，他更属于“未来”。可能这样该叫不朽。

《马贩子的女儿》又是一篇有着明显写实框架和坚实生活内容的小说，不妨称之为写实佳构。篇幅不长，节奏较快，文笔洗练，寥寥数笔点出三家三兄弟和一个妹妹在马贩子父亲死后家道中衰，树倒猢猻散去之前各自的心态，勾勒出三个兄弟冷漠丑陋的小市民嘴脸，从而为那个孤立无援的小妹妹绝望中投湖自尽的行为作了铺垫。

后来好心的弗格森大夫把梅布尔小姐从冰凉的湖中救了上来，从此故事不再是白描的写实了，开始深入描写两个

人的心理活动,特别是写他们性的觉醒,被评家称为“觉醒的诗篇”。

这后半部分的叙述语言透着很强的肉体意识,将触觉与心灵的激情融为一体,颇有劳伦斯式的“幻象写实”感。劳伦斯最为拿手的这一“招”往往用在人物性意识朦胧状态的描摹上,读来教人心仪。

当然故事的结尾给人以某种不确定感。这是因为,在那种特殊的场合下(梅布尔小姐被医生脱去湿衣裹在毯子中),梅布尔小姐的感激与温存之心点燃了性欲之火,也触动了医生木然的心。劳伦斯写的是特定环境下人的短促冲动爆发出的性爱火花,这一簇簇火花固然美丽耀目,但火花闪过后,“现实”又让人冷静了下来。他们仍然不知道那是不是爱情:医生只是在冲动下“盲然地”说着“我要你,我要你”,“这种声调几乎比她惟恐他不要她的那种畏惧心理还使她惊骇”。

因此,对这篇小说的赏析也只限于身心交融地对那簇奇艳的短暂火花产生富有张力的移情。当然,能欣赏到这种程度,就够了。

《马贩子的女儿》并非劳伦斯短篇中的最好作品,但它有一定的代表性,那就是:劳伦斯的作品总也难以“脱俗”——总有一个坚实的故事基础,让人当成写实作品去接近,一旦读起又发现其写实“欠火候”,令人们对写实的阅读期待惨遭挫折,往往弃之如敝屣,甚至谴责其功力不够。如果他一二篇

作品是这样,受到这样的苛责,那是他的咎由自取,可如果大部分作品都如此这般,我们就该扪心自问:我们是否“看走了眼”。一个作家总在犯同一种毛病,是否有其特别的追求在其中?也许这该叫风格。

这就是劳伦斯的风格:赋予日常的情境以象征、诗意,挖掘表面下面潜流的本质。这就是为什么,他的写实反倒偏虚,仅用经济的笔法点到为止,却不惜笔墨去“赋”去“兴”去超现实。

这样的写法在他的早期作品《白孔雀》和《儿子与情人》中已显端倪,愈到中后期愈成熟,甚至“肆无忌惮”,终于由《恰特里夫人的情人》一书轰轰烈烈地将此种写法推向绚烂。这样“不脱俗”的脱俗,实则是大雅大俗。但在一个非雅即俗、非此即彼的俗世中,这样宥于“俗”的雅往往受到现实利益或由于个人境遇决定的审美误区的限制而难以得到超越世俗的欣赏。因此,欣赏劳伦斯首先需要的是超越时空超越个人的自由心态(如说《恰》,至少不该以为劳伦斯在讽刺残疾人……)。

《狐》应该算一部中篇小说了。与《马贩子的女儿》一样,这篇小说的结局给人一种不确定性。而整篇小说都是在“不确定”中徘徊着,一连串的象征则只能加剧这种感受。

两个女人生活在一起,在大战后的沉郁氛围中艰难地撑着日子。她们的关系从一开始就给人一种暧昧感,似乎是一

对同性夫妻的样子,但故事并未点透。

一个男人的介入,使这两个女人的暧昧关系发生了动摇,也使她们的关系呈现得昭著一些,但仍没有彻底点透。

这个叫亨利的年轻军人在玛奇看来就像那只经常骚扰鸡窝的狐狸,他同样撩动了玛奇的情欲。这种象征将小说引入了某种动物性本能的欲望氛围中。很快我们就看到了班福德的妒嫉及由此引起的类似情敌的争夺,她和亨利在争夺玛奇。这种种微妙的关系都是通过象征和暗示来获得传达的,这样看似自然主义的叙述实则是一系列连续的暗示,因此读起来比较沉闷,难以尽快获得意义的所指。

同样的不确定感来自玛奇这个人物。她自始至终没有获得自己的终极意义,她的身份终难确定。一方面她与班福德形同夫妻,另一方面她无法自己地受着亨利的吸引而又对自己的选择将信将疑,夹在两人之间难以确定自己的立场——或许这本身就是她的立场,她注定是要夹在两性之间的,也只有这样,故事才会有展开和继续的缘由,否则《狐》很快就会有明确的结尾。

不错,故事终以班福德被树砸死成全了那一对有情男女。但事情远不止这样简单。

玛奇为班福德的死感到难以名状的忧伤,满是哀愁的目光久久地凝望着大海。另外,她一时还不能适应新的“爱情方式”或者如书中暗示的那样,是新的性别角色。从根本上说,她对未来感到心里没底。劳伦斯小说中情男怨女们的结局大

都是这样不确定的，难得“大团圆”，从《虹》到《恋爱中的女人》到《恰特里夫人的情人》；从《牧师的女儿们》到《太阳》到这篇《狐》，均如此。当然还有更可怕的，那就是小说中一对男女生活了一辈子，临到女人向男人的尸体诀别时，竟发现两人形同陌路的。这样的“不确定”发展到如此的极致，足见劳伦斯自己对爱做出的逻辑上的艺术处理是多么悲剧！君不见，《虹》中的波兰女人面对老丈夫的尸体感到的竟是十足的陌生，他们一生肌肤相亲，但他们不曾真正相互属于！^①《恋爱中的女人》，克里奇太太面对丈夫温热的尸体，竟然也是那样冷漠，发现他仍像个童男子那样清纯。^②最为触动人心的莫过于《菊香》中那个矿工的妻子，面对闷死在井下的丈夫，她脱去他的衣服，想看透这具与她多年来频频交换着肉体的赤裸男人，她发现她一点也不了解他：

“他们之间什么也不存在，可他们又确实融为一体，赤裸裸的肉体一再相交……她羞涩地看着他的裸体，似乎不曾与之相交过。”^③

上面这一段文字是笔者弱岁之年在英国文学选读课上偶然读到的，那时根本不知道劳伦斯何许人也，只凭这篇《菊香》，那悲剧的洞察颇为震撼心旌：太刻骨了，这样坚实的象

① 参见黑马译《虹》，漓江出版社版。

② 参见黑马译《恋爱中的女人》，北岳文艺出版社版。

③ 参见黑马译《菊香》，载《劳伦斯短篇小说选》，宁夏人民出版社版。

征足以须臾间教一个为赋新诗强说愁的红颜少年生出天凉好个秋的苍凉心境。

以上文字权作一家之言,聊以代序。这篇序言的写作,缘于我敬爱的赵少伟先生猝然仙逝。赵先生是带着两页序言的草稿住进医院的,打算在检查病情和养病期间改定他的文章。赵夫人沈宁先生后来复印了赵先生的遗墨,奉读那久违的笔迹,不禁心生景仰与深憾。

我与赵先生交往不频,却不知何故印象颇深:学识渊博、一派儒雅的谦谦君子,一见如故,顿生亲切。年轻朋友们见到赵先生都会情不自禁围绕他身边聆听他和风细雨的闲谈,从寻常语中获得真知。我则因为研究劳伦斯出身,请教的问题更具体些。在试译《恋爱中的女人》时,遇上文中出现的非英语的西文,便不揣冒昧,写了两页问题讨教。赵先生通过电话一字一句把答案念给我记录下来,虽吉光片羽,却解燃眉之急。更难能可贵的是,以社科院大学者的身份,垂教于一个小小文学青年,令我终生难忘。

面容清癯、身板硬朗的赵先生,一生历经坎坷,到晚年才回到他青年时代酷爱的文学事业上来,却在几日内被病魔缠走,病榻上留下了两页为这本书写下的序。沈宁先生鼓励小生完成这件工作,虽不敏,但觉责无旁贷,斗胆试之。

本文第一段全部抄录赵先生的开场白,后二段时有采借,以示诚服赵先生的理念。以后文字全为拙作,不当处全归

咎于笔者才疏学浅。谨作此短忆，以志鸿雪。

1995年12月21日于北京莲花河畔清水斋

〔后记〕

由于笔者学识有限，赵先生所引恩格斯语录一直查不到出处。承蒙沈宁先生查出并连夜打电话告之，惭愧之余，深表感谢。